

证券代码：688202

证券简称：美迪西

公告编号：2023-002

##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2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2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金章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8人。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的决议有效期（2022年2月28日至2023年2月27日）即将到期，公司预计无法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完成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事宜，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后续工作持续、有效、顺利的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

况，将公司本次发行相关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除延长有效期限外，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内容不作调整。

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根据该次股东大会决议，上述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即 2022 年 2 月 28 日至 2023 年 2 月 27 日。

鉴于公司上述授权有效期即将到期，公司预计无法在授权有效期内完成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为确保公司本次发行后续工作持续、有效、顺利的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将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的有效期限自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除延长授权有效期外，授权的内容不变。

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上海美迪西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1 日